

附件 VI：关于联合国发展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大会第 75/233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附件综合概述了世界粮食计划署 2025 年全球年度调查结果，汇总阐述机构在落实联合国大会第 A/RES/79/226 号决议（2025–2028 年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QCPR）及第 72/279 号决议（联合国发展系统（UNDS）重塑）方面的工作进展、实施成果与相关贡献。内容重点围绕实效变化、工作成效，以及世界粮食计划署各项举措对强化联合国全系统成果的支撑作用而展开，相关内容将为联合国秘书长 2026 年向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的报告提供依据。

2025 年世界粮食计划署调查报告显示，机构在落实第 79/226 号和第 72/279 号决议方面持续取得进展，进一步顺应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举措，并为全系统协同成果作出了贡献。

- 1. 强化成果导向管理的协同衔接**，深化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工作规划，推动世界粮食计划署国家战略计划（CSP）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UNSDCFs）保持一致，完善方案成果对应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及联合国全系统框架的可追溯性。（对应调查问题第 1、5-11 和 33）
- 2. 完善治理体系与全系统引领作用**，协调联合理事会运作，依托联合国管理与问责框架（MAF）深化问责机制研讨，加强与驻地协调员体系协作，合力推进面向《2030 年议程》共同战略方向的落地。（对应调查问题 3、5-11）
- 3. 提升资金保障透明度与综合报告水平**，建立资源与成果挂钩的机制，落实联合国资金契约相关要求，优化联合统筹资金与多边共用资金的报告工作。（对应调查问题 12-15）
- 4. 依托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及 UN80 倡议提升运行效能**，扩大共享服务覆盖范围，打通供应链协同对接机制，完善跨支柱协作与业务支撑的保障能力，助力一线援助交付。（对应调查问题 4、20 和 21）
- 5. 提升业务协同性与集体问责能力**，高效落实业务运营战略（BOS），拓展通用服务的供给与应用范围，明确国家办事处主任的权责划分，强化履职引领能力，并配合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及三方联合开展可持续发展目标 2 相关报告编制工作。（对应调查问题 16-24 和 33）

总体而言，世界粮食计划署持续深度参与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不断增进全系统协同效能，统筹优化规划编制、分析研判、资金管理与统筹引领工作，合力推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共同目标落地见效。

A. 保障可持续发展目标统筹落实支持工作（问题 1-4）

- 1. 战略计划与基于结果管理的协同衔接** — 在机构层面统筹衔接世界粮食计划署《2026–2029 年战略规划》与基于结果的管理方法，扩充机构间通用及互补指标，并结合多边组织绩效评估网络（MOPAN）2024 年对世界粮食计划署的评估建议，进一步完善基于结果的管理工作。世界粮食计划署正加强战略计划与结果链的衔接，贯通从产出、战略成果到助力可持续发展目标贡献的完整链条，确保本署各项贡献与联合国全系统工作成果保持一致性、可比性与可追溯性。（问题 1 和 33）
- 2. 联合理事会治理** — 世界粮食计划署统筹协调联合理事会事务及治理对话：2025 年，世界粮食计划署作为牵头机构，协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基金/联合国项目事务厅、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联合国妇女署执行局开展联合治理工作，召开 2030 年远景战略方向联合会议，统一各机构尽职管理框架。世界粮食计划署理事会主席与纽约各常驻机构理事会领导层保持常态化战略对话，并牵头开展 2025 年埃及联合实地考察活动。（问题 3）

3. **全系统协同与 UN80 倡议 — 强化协同联动、联合规划、UN80 改革及相互问责机制：**依托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的增效议程，世界粮食计划署与共同牵头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UNICEF）、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UNDCO）密切协作，在 UN80 倡议与人道主义工作调整框架下，推动增效工作迈入全新阶段。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形成的经验与初期增效成果，例如联合国预订中心、联合国车队机制等，在新一轮联合国改革中得以推广应用并常态化落地，推动联合国全系统协作模式转型，尤其在供应链管理 with 一线援助交付领域的成效显著。（问题 4）

B. 新一代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问题 5 - 11）

4. **联合国管理与问责框架评估 — 职能、职责及相互问责：**联合国管理与问责框架（MAF）是驻地协调员体系优化升级的基础性制度，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UNSDCF）为核心依托。世界粮食计划署指出，尽管 MAF 确立了重要原则，但仍需在联合国全系统范围内进一步明晰各方权责，从而更好夯实所需的相互问责基础。世界粮食计划署强调，亟需出台更加清晰、具备实操性的指导文件，并强化联合国各机构的共同主体责任。（问题 5）

5.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与 CSP 协同对接 — 联合工作计划制定：**世界粮食计划署为联合国合作框架签署方。所有国家战略计划均直接依托合作框架优先事项而编制，内容契合度达 100%，规划周期契合度为 85%；助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产出成果的发展类活动，均纳入联合工作计划统一体现。（问题 6 和 17）

6. **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效能 — 协调工作支持与集合资金机制：**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UNDCO）有效履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小组（UNSDG）秘书处职能，统筹管理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基金，协调落实资金契约、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小组费用分摊机制及发展系统项下各项相关工作流程。尽管可持续发展目标基金部分流程仍较为繁琐，但该基金已在国家层面取得切实成效。（问题 7）

7. **区域层级协调及人道—发展—和平联动衔接：**世界粮食计划署认为，需进一步提升区域机制的运行效能，完善人道—发展—和平联动模式配套支撑举措，包括联合分析、统一资金周期、共享监测体系及灵活多年期资金安排等。（问题 8 和 10）

8. **共同国家分析与联动分析 — 双项任务的相互关联：**依托自身人道与发展双项任务授权，世界粮食计划署参与多项不同用途的分析与规划工作；人道主义领域编制人道需求概况与人道响应计划，发展领域配合开展共同国家分析及合作框架制定。但现行共同国家分析往往未能充分阐明基层现实状况与脆弱性驱动因素之间的内在联系，例如政治经济格局、社会边缘化、粮食不安全、性别议题、气候变化及冲突问题。强化上述关联的系统梳理，将提升联动领域分析质量；而相关内容缺失，则会加大成效评估难度。（问题 11）

9. **全球应对粮食危机网络的作用 — 联动模式实施平台与全球协调机制：**全球应对粮食危机网络为战略合作平台，旨在凝聚共识、统筹行动，通过人道—发展—和平一体化综合举措，预防饥荒发生、化解粮食危机。该网络同时对接全球各类多边平台与工作机制，强化协作互补，涵盖七国集团（G7）、二十国集团（G20）及其新设全球消除饥饿与贫困联盟等相关机构。（问题 11）

C. 供资（问题 12 - 15）

10. **供资模式与国家年度报告 — 自愿捐款和战略性报告：**世界粮食计划署不收取法定核心摊款资金，资金来源完全依赖自愿捐款。国家年度报告重点披露各项战略成果项下的专题工作领域。（问题 12）

11. **综合报告 — 贯通财务、绩效和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财务报告与绩效报告实行统筹整合编制，便于成员国清晰掌握资金如何支撑战略成果落地，以及机构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成效。该综合报告模式可使捐赠方全面了解世界粮食计划署各项活动如何推进重点专题优先事项，同时明确各项援助资金如何逐级汇总纳入国家框架，并最终服务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相关承诺。（问题 12）

12. **集合资金与联合资金 — 机构层面及专项基金报告：**在机构层面，集合资金与联合资金所产生的成果，依照世界粮食计划署机构结果框架进行报送，并统一汇总纳入年度绩效报告，确保所有国家级及联合方案结果均与机构战略规划、可持续发展目标指标保持衔接。联合方案及集合资金的报告编制，严格遵循各类国家级集合基金的治理规则与成果框架，包括多方信托基金、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基金及国别集合资金等。（问题 12）
13. **资金契约相关对话 — 对承诺、灵活资金及透明度的审议：**世界粮食计划署与执行局持续开展资金议题对话，围绕资金契约成果框架定期开展绩效审议，针对专项资金、灵活资金等指标开展透明化研讨。机构对自愿灵活捐款实施常态化跟踪并向执行局定期报送。世界粮食计划署持续倡导扩大资金规模、提升资金可预测性与灵活性。（问题 15 与问题 31 题主题相关）
- D. 契合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清单相关的问题（问题 16 - 32）**
14. **改革清单 — 向执行局报告：**世界粮食计划署已于去年报送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清单落实情况，并在 2025 年 6 月执行局年度会议上提交最新进展的书面报告¹。（问题 16）
15. **国家战略计划制定与驻地协调员职能 — 协同对接与联合工作计划：**世界粮食计划署已出台明确内部指南，要求所有国家战略计划严格结合联合国合作框架编制。该指南确保国家办事处在战略规划关键阶段与驻地协调员开展磋商。因此，国家战略计划的制定流程始终配合或同步于合作框架编制进程；同时依据内部规定，国家战略计划内所有助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成果的发展类活动，均纳入联合工作计划，保障国家工作队内部工作透明统一、协调一致。（问题 17）
16. **业务运行战略、联合后台办公及全球共享服务 — UN80 倡议下的增效举措与共享服务建设：**世界粮食计划署业务运行战略（BOS）落实率达 99%²，充分体现各国家办事处对联合国增效议程的主体落实责任。各国家办事处持续依托业务运行战略挖掘增效潜力，推广高实效共性服务的供给与应用，夯实业务保障支撑能力。在业务运行战略框架下，各国家办事处逐步将属地类业务纳入联合后台办公模式管理，并结合 UN80 行动计划，对非属地通用职能采用全球共享服务模式。（问题 20）
17.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小组效率 — 利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小组通用方法，跟踪系统范围及实体的特定收效：**世界粮食计划署积极通过实体和系统范围的效率提升，积极参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小组的成本效率框架。每年监测和衡量这些效率，遵循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小组达成的共同方法，世界粮食计划署将在年度绩效报告中报告，并在相关时通过向执行局报告 QCPR。（问题 21）
18. **国家办事处主任岗位职责 — 契合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议程与联合国管理和问责框架、接受驻地协调员问责：**结合机构常态化变革管理工作，并为适配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及联合国发展系统与驻地协调员体系管理和问责框架要求，世界粮食计划署已修订国家办事处主任的岗位职责说明。修订内容明确界定了国家办事处主任相对于驻地协调员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角色、权责与问责边界。（问题 22）
19. **绩效考核 — 联合国系统领导的行为与集体成果：**国家代表依据世界粮食计划署五大领导力框架要素开展考核，该框架与联合国领导力标准完全接轨。此外，世界粮食计划署绩效体系专门设置联合国系统领导力考核板块，关键绩效指标涵盖积极参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工作、推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落地、助力取得联合国集体成果等内容。（问题 24）

¹ 世界粮食计划署，2025 年。关于世界粮食计划署执行联合国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体系）的最新进展。

² BOS 是共享服务落地实施的切入点。在 UN80 倡议框架下，各国属地业务职能逐步纳入联合后台办公体系，非属地通用职能则统一采用全球共享服务模式。

E. 附加评论 (问题 33)

20. 世界粮食计划署继续与驻地协调员及联合国国家团队密切合作，确保其对发展和韧性的贡献与联合国合作框架和国家计划的优先事项完全一致。
21. 世界粮食计划署正在加强其成果链的内部协调，从战略成果到产出和指标，以提升其对系统性成果贡献的可追溯性。这包括根据 2024 年 MOPAN 评估³调整及与 UN80 改革的协调一致。
22. 世界粮食计划署将继续致力于加强联合分析、数据互操作性、共享赋能服务的提供与使用，以及集体方案的可预测资源，并致力于构建一个更加连贯、高效和以结果为导向的联合国体系，将系统范围的改革转化为联合国所服务的民众和社区的改善。

回应了第二次由中央管理的主题调查，世界粮食计划署作为主要回应者通过联合国粮农组织 (FAO) 提供了意见，参与了联合国秘书长关于 QCPR 报告的编制。

³ MOPAN, 2024 年。MOPAN 评估报告：世界粮食计划署。